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6年3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2年6月6日，根据《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期股票期权行权数量为402.9万股，行权价格为12.78元/股，行权募集资金51,490,620.00元，于2012年6月7日转入公司在招商银行泸州分行开立的人民币验资户028900140410401账号内。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出具川华信验(2012)25号《验资报告》。

2013年6月21日，公司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二期行权除张顺泽、刘淼先生外，其余138名激励对象共计行权373.8万份股票期权；2013年11月20日，刘淼、张顺泽先生共计行权24.6万份股票期权；本期两次实际行权股票合计398.40万股，行权价格为《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确定的价格12.78元/股，行权募集资金合计50,915,520.01元，于2013年7月5日和2013年11月20日转入公司在招商银行泸州分行营业部开立的人民币验资账户028900140410401账号内。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出具川华信验(2013)4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截止到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不存在管理不规范的情形。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使用情况

1、截至2016年3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表（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初始存放金额	期末余额
招商银行泸州分行（募集资金专户）	028900140410401	102,406,140.01	64,606,912.92

2、截至2016年3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表（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

募集资金净额	102,406,140.01
减：募投中国酒城老酒镇第一期项目累计支出	40,885,494.34
减：募投补充流动资金累计支出	0
减：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累计支出	0
减：募集资金银行手续费累计支出	1,551.61
加：募集资金银行利息累计收入	3,087,818.86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64,606,912.92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 102,406,140.01 元，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0,885,494.34 元，全部用于募投项目中国酒城老酒镇第一期项目工程。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扣除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后余额为 61,520,645.67 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形成利息收入 3,087,818.86 元、累计支付手续费 1,551.61 元，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余额为 64,606,912.92 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与募集资金实际余额一致。

(详见前述二、(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使用情况以及附表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未发生变更情况。

未来变更前次募集资金用途计划：经 2016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藏酒洞库打造项目”，该项目计划投资 6,50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使用 6,460.69 万元，不足部分由自有资金补足。

(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募投项目中国酒城老酒镇第一期项目本包含了 9 个手工作坊子项目，目前正在修建的只有爱仁堂、大夫第 2 个手工作坊子项目，经过公司论证，如继续投资建设剩余 7 个手工作坊子项目，其后期产生的经济效益和产能贡献并不能给公司发展带来明显的助力，因此拟终止中国酒城老酒镇第一期项目剩余 7 个手工作坊子项目的建设。

(四) 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 临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发生临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的情况。

本公司对计划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已作出相关的计划安排，如前述三、（二）所述，拟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藏酒洞库打造项目”。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情况

详见附表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七）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已在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五、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附表：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17日

附表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240.6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088.55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2年：			0			
				2013年：			827.06			
				2014年：			3,097.6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2015年：			163.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2016年1-3月：			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截止日项目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中国酒城老酒镇第一期项目	中国酒城老酒镇第一期项目	10,240.61	10,240.61	4,088.55	10,240.61	10,240.61	4,088.55	-6,152.06	95%
		合计	10,240.61	10,240.61	4,088.55	10,240.61	10,240.61	4,088.55	-6,152.06	

注 1：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6,152.06 万元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460.69 万元的差异系利息收入和手续费影响。

注 2：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藏酒洞库打造项目”，该项目计划投资 6,50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使用 6,460 万元，不足部分由自有资金补足。该计划已经 2016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附表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承诺	最近两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	是否达到预
序号	项目名称	累计产能利用率	效益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 1-3 月	实现效益	计效益
1	中国酒城老酒镇第一期项目	不适用	注	0	0	0	0	否

注：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中国酒城老酒镇第一期项目工程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未产生收益，预计 2016 年 10 月完工交付使用；中国酒城老酒镇第一期项目建成后主要用于旅游宣传泸州老窖品牌，可以有效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